

继续用好历史经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上重要讲话

■ 人民日报评论员

“回望历史,中华民族从濒临危亡走向伟大复兴,一路筚路蓝缕、充满艰辛,也一路豪情满怀、凯歌高奏。”习近平总书记 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6 周年招待会上发表重要讲话,总结辉煌成就、展望光明前景,强调:“我们要继续用好历史经验,把国家建设得更好,让老一辈领导人和革命先烈开创的事业不断欣欣向荣!”

近代以后,九原板荡、百载陆沉。中国共产党应运而生,中国人民就从精神上由被动转为主动,中华民族开始艰难地但不可逆转地走向伟大复兴。今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80 周年。这一伟大胜利深刻启示我们,中国共产党的中流砥柱作用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的关键,为中华民族由近代以来陷入深重危机走向伟大复兴确立了历史转折点。新中国成立 76 年来,由一穷二白到经济腾飞,由温饱不足到全面小康,由封闭半封闭到高水

平开放,由“现代化的迟到国”到“世界现代化的增长极”……党领导人民自力更生、接续奋斗,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的奇迹,取得了彪炳史册的伟大成就。

事非经过不知难,成如容易却艰辛。新时代以来,面对涉滩之险、爬坡之艰、闯关之难,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亿万人民采取一系列战略性举措,推进一系列变革性实践,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6%,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从第 34 位升至第 10 位,多年稳居制造业第一大国、货物贸易第一大国……我国发展具备了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复兴进程不可逆转、复兴大势不可阻挡!事实充分证明,“两个确立”是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决定性因素,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

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是历史的结论。前进道路上,只要我们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不动摇,坚决维护党的核心和党中央权威,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全面贯彻党的创新理论,使党始终成为全体人民最可靠的现代化心骨,就一定凝聚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磅礴力量,战胜一切挑战、创造历史伟业。

为了人民的现代化,才有意义。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从建成世界最大的高速铁路网、高速公路网,到健全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再到持续巩固世界规模最大的教育、医疗和社会保障体系,正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变为现实,神州大地上铺展出波澜壮阔的发展画卷、民生答卷。前进道路上,我们要坚持人民至上,尊重人民主体地位,想人民之所想,行人民之所嘱,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依靠人民的现代化,才有动力。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的共同事业,也是一项充满风险挑战、需要付出艰辛努力的宏伟事业。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一切成就归功于人民。展望未来,康庄大道不等于一马平川,“我们的现代化既是最难的,也是最伟大的。”坚持全体人民共同参与、共同建设、共同享有,紧紧依靠全体人民和衷共济、共襄大业,中国式现代化就拥有最可靠、最深厚、最持久的力量源泉,我们一定能够把国家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要党和人民始终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任何风浪都动摇不了我们的钢铁意志,任何困难都阻挡不了我们的铿锵步伐。”新征程上,胸怀“两个大局”、矢志不渝奋斗,从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增强自信心、满怀自豪感、提振精气神,定能把我们的人民共和国建设得更加繁荣富强。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 日电

国庆中秋假期消费市场人气旺亮点多

新华社北京 10 月 8 日电 (记者 谢希瑶) 据商务部商务大数据监测,国庆中秋假期全国重点零售和餐饮企业销售额按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2.7%。10 月 1 日至 7 日,商务部重点监测的 78 个步行街(商圈)客流量、营业额同比分别增长 8.8%和 6.0%。

绿色、智能、国潮消费亮点突出。商务部监测的主要电商平台数据显示,节日期间绿色有机食品销售额同比增长 27.9%,智能家居产品同比增长 14.3%,国潮服装同比增长 14.1%。商家推出低油、低糖月饼,受到消费者青睐。服务消费热度攀升。一批优秀国产影片带动观影热潮,截至 10 月 8 日 15 时,国庆档电影票房超 17.9 亿元。多项体育赛事掀起观赛热潮,各地开设集美食、文创与特色商品为一体的观赛“第二现场”,将赛事热度延伸至消费端。

国庆中秋假期全国道路交通总体平稳有序

据新华社北京 10 月 8 日电 (记者 冯家顺) 记者 8 日从公安部交管局获悉,今年国庆中秋假期,旅游流、探亲流叠加,长途游、自驾游出行集中,全国普遍迎来大客流、大车流。全国公安交管部门按照公安部部署要求,科学安排勤务,突出管控重点,全力以赴除隐患、防风险,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截至 10 月 8 日 19 时,全国道路交通总体平稳有序,未发生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未接报大范围、长时间、长距离严重交通拥堵。

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高自然资规告字[2025]12 号 2025/10/08

经高唐县人民政府批准,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 1(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8 日 17 时 00 分。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进行。本地块挂牌时间为:

2025-101 号地块: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网上交易期间竞买人可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查询。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和西路 167 号)、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官道街 260 号)
联系人: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电话: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635-3906358、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0635-3901605

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宗地编号:	2025-101	宗地总面积:	1577.6 平方米	宗地坐落:	金城路北侧、汇鑫路东侧
年限:	70 年	容积率:	1<并且≤1.8	建筑密度(%):	≤20
绿化率(%):	35≤	建筑限高(米):	≤36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1262.08 平方米				
零售商业用地	315.52 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90 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30425BA0022
起始价:	403 万元	加价幅度:	10 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备注:该宗地土地用途为商住混合用地(城镇住宅用地和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零售商业用地),出让年限住宅用地 70 年,商业用地 40 年。按照规划条件要求,该宗地商业面积占总建筑面积比例≤20%。其他各项指标要求严格按照该宗地规划条件(规条第 371526202500029 号)及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设条件意见书》(高房建条[2025]7 号)文件要求执行。					

电话:0635-8311979
附注:
1. 方案示意图
2. 公告地点:聊城日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栏及网站、项目现场
主要调整说明:统筹考虑现状用地条件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落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结合未来发展对用地功能的诉求,对规划范围内用地性质及指标控制进行优化调整。为满足地块的出行需求,增加一条东西方向的规划路;防护绿地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布局。

委托单位: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东昌府区分局
电话:0635-2119765
规划单位:聊城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分局
2025 年 10 月 9 日

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高自然资规告字[2025]13 号 2025/10/08

经高唐县人民政府批准,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出让方式出让 2(幅)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方式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附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包括以个人名义申请竞买、约定竞得后成立新公司作为受让人进行开发建设)。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5 年 10 月 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8 日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8 日 17 时 00 分。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2025-107 号地块: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2025-108 号地块: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网上交易期间竞买人可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土地交易入口进行竞价。

(二)竞买保证金通过网上交易系统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 17 时 00 分前交到指定账户(不得委托第三方代交,以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否则,将无法获得竞买资格。如不成交,保证金在竞买活动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请竞得人在成交后一小时内将网上交易系统显示的竞得公司营业执照、竞买申请书、竞买资格确认书、开户银行及账号等材料信息扫描件发送至高唐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邮箱:gtxggyk@lc.shandong.cn),我局将在土地监测与监管系统中录入上述信息并公布成交结果进行公示。若因竞得人未及时发送上述信息造成成交结果公示发布时间延误的,一切后果由竞得人负责。

(三)其他事项

1. 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信息和竞买要求请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查看。

2. 本次公开出让土地不接受电话、邮寄及口头竞买。

3. 本公告未竟事宜详见公开出让文件、竞买须知和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liaocheng.gov.cn>)“电子交易系统-新”-土地交易入口、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www.gtggzyjy.cn;8888/GTweb>)。

(四)现场踏勘时间及集合地点:
出让地块的踏勘为竞买人自行到现场踏勘也可到我局土地利用科(108 室)咨询。竞买人对宗地现状(含地上地下)在公告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前)未向我局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认可宗地达到建设要求,具备开工条件。土地成交后,对未发现的地下设施需要迁移的,由竞得人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宗地编号: 2025-107 宗地总面积: 23130 平方米 宗地坐落: 滨湖南路东侧、南湖小区道路南侧

年限: 70 年 容积率: 1<并且≤1.8 建筑密度(%): ≤28

绿化率(%): 30≤ 建筑限高(米): ≤36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23130 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1800 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4725BA0281

起始价: 8327 万元 加价幅度: 10 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备注:该宗地土地用途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出让年限住宅用地 70 年。其它各项指标要求严格按照该宗地规划条件(规条第 371526202500049 号)及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设条件意见书》(高房建条[2025]20 号)文件要求执行。

宗地编号: 2025-108 宗地总面积: 17480 平方米 宗地坐落: 滨湖南路东侧、时风路北侧

年限: 70 年 容积率: 1<并且≤1.8 建筑密度(%): ≤28

绿化率(%): 30≤ 建筑限高(米): ≤36

主要土地用途: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二类) 17480 平方米

投资强度: 保证金: 1400 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3714725BA0280

起始价: 6293 万元 加价幅度: 10 万元

挂牌开始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挂牌结束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备注:该宗地土地用途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出让年限住宅用地 70 年。其他各项指标要求严格按照该宗地规划条件(规条第 371526202500050 号)及县房地产服务中心《山东省房地产开发项目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建设条件意见书》(高房建条[2025]21 号)文件要求执行。

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批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现将站前北路东、永丰路西、隆源西街南、祥泰街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予以公告,公告时间自 10 月 9 日至 11 月 8 日,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对公告内容享有听证的权利,如需听证,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逾期视为放弃听证权利。如有意见、建议,请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署名交我局(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

委托单位: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东昌府区分局
电话:0635-2119765
规划单位:聊城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电话:0635-8311979
附注:
1. 方案示意图
2. 公告地点:聊城日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栏及网站、项目现场
主要调整说明:统筹考虑现状用地条件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落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结合未来发展对用地功能的诉求,对规划范围内用地性质及指标控制进行优化调整。为满足地块的出行需求,增加一条东西方向的规划路;防护绿地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布局。

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分局
2025 年 10 月 9 日

